

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建设单位：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

编制单位：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图

附图 3、项目桥位平面图

附图 4、项目桥形布置图

附件：

附件 1、项目立项报告；

附件 2、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 3、项目不涉及“鱼类三场”的证明。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朝天区东溪河乡				
主要产品名称	/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年7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年8月		
调试时间	2020年10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广元市朝天生态环境局 (原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汉中市环境工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7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7万元	比例	3.85%
实际总概算	700万元	环保总投资	27万元	比例	3.85%
验收调查依据	<p>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4 修订, 2015.1.1 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 第二次修订, 2018.1.1 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订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6.5 起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1.1 施行)；</p>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82 号, 2017 年 7 月修订)；</p> <p>(8) 《四川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p> <p>(9)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原</p>				

	<p>环境保护部，环办[2015]113号，2015.12)；</p> <p>(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p> <p>(1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公路)》(HJ 552-2010)；</p>																																						
<p>验收调查标准</p>	<p>根据《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7月)、《原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广朝环审批[2018]17号)及现场实际情况，本项目验收标准如下：</p> <p>环境质量标准：</p> <p>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具体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 <th>平均时间</th> <th>浓度限值</th> <th>单位</th> <th>执行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SO₂</td> <td>24h 平均</td> <td>150</td> <td row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μg/m³</td> <td row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td> </tr> <tr> <td>1h 平均</td> <td>500</td> </tr> <tr> <td rowspan="2">NO₂</td> <td>24h 平均</td> <td>80</td> </tr> <tr> <td>1h 平均</td> <td>200</td> </tr> <tr> <td>PM₁₀</td> <td>24h 平均</td> <td>150</td> </tr> </tbody> </table> <p>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域标准，具体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 <th>pH</th> <th>COD</th> <th>BOD₅</th> <th>NH₃-H</th> <th>石油类</th> </tr> </thead> <tbody> <tr> <td>标准值</td> <td>6~9</td> <td>≤20</td> <td>≤4</td> <td>≤1.0</td> <td>≤0.05</td> </tr> </tbody> </table> <p>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 (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声功能区类别</th>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2 类</td> <td>60</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执行标准	SO ₂	24h 平均	15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1h 平均	500	NO ₂	24h 平均	80	1h 平均	200	PM ₁₀	24h 平均	150	污染物名称	pH	COD	BOD ₅	NH ₃ -H	石油类	标准值	6~9	≤20	≤4	≤1.0	≤0.05	声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污染物名称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执行标准																																			
SO ₂	24h 平均	15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1h 平均	500																																					
NO ₂	24h 平均	80																																					
	1h 平均	200																																					
PM ₁₀	24h 平均	150																																					
污染物名称	pH	COD			BOD ₅	NH ₃ -H	石油类																																
标准值	6~9	≤20	≤4	≤1.0	≤0.05																																		
声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验收监测标准	<p>污染物排放标准：</p> <p>环境空气：运营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2 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4 环境空气排放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 <th>限值（$\mu\text{g}/\text{m}^3$）</th> </tr> </thead> <tbody> <tr> <td>总悬浮颗粒物（TSP）</td> <td>300</td> </tr> </tbody> </table> <p>噪声：运营期道路红线 $30\pm 5\text{m}$ 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红线 $30\pm \text{m}$ 外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5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A）</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声功能区类别</th>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2 类</td> <td>60</td> <td>50</td> </tr> <tr> <td>4a</td> <td>70</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p>固体废物：建筑垃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p> <p>总量控制标准：</p> <p>本项目为桥梁工程，运营期主要污染物为汽车尾气和路面、桥面径流，降雨时产生的路面径流直接排入桥面雨水收集渠沉淀，不需要纳入总量控制范围。</p>	污染物名称	限值（ $\mu\text{g}/\text{m}^3$ ）	总悬浮颗粒物（TSP）	300	声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a	70	55
污染物名称	限值（ $\mu\text{g}/\text{m}^3$ ）													
总悬浮颗粒物（TSP）	300													
声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a	70	55												

表二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位于东溪河乡三龙村，是羊木镇、东溪河乡至花石乡道路上的重要控制性工程，是沿途群众出行的重要通道，同时也是花石乡盘龙村、金花村两个贫困村群众出行主要通道。原跨越东溪河是一座漫水桥，于2017年8月21日受洪灾影响，该漫水桥被冲毁，目前仅供村民、自行车及摩托车通过。为此，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所拟投资700万元进行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建设。项目的建成不仅能够解决两岸民众安全过河的困难，而且可促进朝天区东溪河乡农村路网的完善以及当地经济的快速发展。本项目建设内容不包括桥梁引道建设，仅进行桥梁及桥面附属设施建设。

本项目于2017年11月6日经广元市朝天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号：广朝发改项目[2017]167号。汉中市环境工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编制完成了《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8月13日，原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以广朝环审批[2018]17号文下发《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本项目于2020年10月已完成项目建设。

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的规定和要求，于2023年11月对工程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后，编制完成了《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以下简称《验收调查表》）。

表二（续）

验收调查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不包括桥梁引道建设，仅进行桥梁及桥面附属设施建设。

表 2-1 调查范围表

环境要素	路段	竣工验收范围
生态环境调查	桥梁周围	大桥周围 300m 范围地区
声环境调查	桥梁周围	大桥周围 200m 范围地区
环境空气调查	桥梁周围	大桥周围 300m 范围地区
水环境调查	东溪河	大桥上有 200m，下游 1000m
社会环境调查	桥梁周围	大桥周围 200m 范围地区

验收调查因子：

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结合本工程的性质、环境影响特征等，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因子见下表。

表 2-2 调查因子表

环境要素	竣工验收调查因子
生态环境调查	项目现场施工场地已进行迹地恢复，无环境遗留问题。
声环境调查	项目建设完毕，噪声源已消失，声环境功能得以回复；运营期，声环境功能受交通噪声影响，故本次验收对项目交通噪声、敏感点噪声进行监测调查。
环境空气调查	项目建设完毕后，废气主要来源是汽车尾气。
水环境调查	项目建设完毕后，建设期间的废水污染源已消失；营运期间水污染源主要降水形成的地表径流，自然降水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社会环境调查	项目建设完毕后，无临时占地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2-3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保护级别	变化情况
	名称	与本项目关系	名称	与本项目关系		
大气环境	4 户农户(约 15 人)	桥梁终点南侧 15m	4 户农户(约 15 人)	桥梁终点南侧 15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与环评一致
	2 户农户(约 6 人)	桥梁终点北侧 5m	2 户农户(约 6 人)	桥梁终点北侧 5m		
	4 户农户(约 15 人)	桥梁终点北侧 10m	4 户农户(约 15 人)	桥梁终点北侧 10m		

噪声	4户农户(约15人)	桥梁终点南侧15m	4户农户(约15人)	桥梁终点南侧15m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	与环评一致
	2户农户(约6人)	桥梁终点北侧5m	2户农户(约6人)	桥梁终点北侧5m		
	4户农户(约15人)	桥梁终点北侧10m	4户农户(约15人)	桥梁终点北侧10m		
地表水	东溪河	跨越	东溪河	跨越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与环评一致
生态环境	植被	临时施工场地	植被	临时施工场地	植被恢复	与环评一致
	东溪河	跨越	东溪河	跨越	水生生物保护	

验收调查重点:

本次竣工验收调查重点具体如下:

- (1)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所要求的道路新建工程内容与实际建设;
- (2) 施工期与营运期存在的环境问题;
- (3) 环境保护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 (4)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其他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 (5) 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
- (6) 环境影响因子达标情况;
- (7) 调查项目施工期临时占地的工程恢复措施和生态恢复情况;
- (8)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落实情况。

表二（续）

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一、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为桥梁建设工程，位于东溪河乡三龙村。建设项目桥梁跨越东溪河地表水体，为III类水体，周围 1000m 范围内植被有柏树、当地常见灌草农作物等，周边主要为耕地、荒草地、灌木林地、水域用地，生物多样性较低，无需要特殊保护的动、植物资源。

本项目桥梁起点接羊广路（014 乡道），终点接三龙村临花路（020 乡道），终点附近分布有三龙村少量农户等敏感点。项目施工会对周边植物、水生生态、水文和河流水质造成一定影响。根据现场勘查与资料收集，结合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料，跨越水体无珍稀保护鱼类、文物古迹以及需要特殊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等，且选址 1500m 范围内未发现鱼类“三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广元市朝天区农业局出具了项目选址不涉及“鱼类三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证明。

二、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
 - （2）建设地点：朝天区东溪河乡
 - （3）项目性质：新建
 - （4）建设单位：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
 - （5）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 7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及业主自筹
 - （6）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总长 107m 的桥梁，桥宽 7m，设计速度 20km/h。
- 项目环评所批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见表 5，环保设施（措施）见表。

表 2-4 项目环评所批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表

类型	建设内容	环评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执行情况
主体工程	上部构造	采用 5×20m 预应力混凝土简支 T 梁，主梁简支，桥面连续，仅在桥台处设伸缩缝。横桥向布置 2 片边梁、1 片中梁，梁中心距 2.4m；预置 T 梁梁高 1.5m，上翼缘 1.7m，顶板端部厚 16cm，根部厚 25cm，腹板跨中厚 20cm，支点厚 44cm；上部结构采用预制吊装法进行施工； 桥面及附属设施：桥面铺装采用 12cm 厚 C50 水泥混凝土；桥两侧设置钢管护栏 80.1m 和泄水管 44 道；设置减速警告标志牌 2 块。	采用 5×20m 预应力混凝土简支 T 梁，主梁简支，桥面连续，仅在桥台处设伸缩缝。横桥向布置 2 片边梁、1 片中梁，梁中心距 2.4m；预置 T 梁梁高 1.5m，上翼缘 1.7m，顶板端部厚 16cm，根部厚 25cm，腹板跨中厚 20cm，支点厚 44cm；上部结构采用预制吊装法进行施工； 桥面及附属设施：桥面铺装采用 12cm 厚 C50 水泥混凝土；桥两侧设置钢管护栏 80.1m 和泄水管 44 道；设置减速警告标志牌 2 块。	与环评一致
	下部构造	桥墩：采用桩柱式桥墩+盖梁，桥墩采用直径 1.2m 的圆形墩柱接直径 1.3m 的圆形桩基，盖梁宽 1.7m、高 1.4m；共设置 6 个（0#、1#、2#、3#、4#、5#）桥墩，其中两个在桥两岸，桥墩全部涉水，共占用河道面积 7.9599m ² 。涉水桥墩施工时设置筑岛围堰，围堰长 30m，宽 8m 采用土袋填筑； 桥台：为柱式桥台、桩基础，桩基直径 1.3m，桥台盖梁宽 1.6m、高 1.4m； 支座：采用板式橡胶支座，支座纵横方向均须水平放置，通过预埋钢板进行纵横向调平。	桥墩：采用桩柱式桥墩+盖梁，桥墩采用直径 1.2m 的圆形墩柱接直径 1.3m 的圆形桩基，盖梁宽 1.7m、高 1.4m；共设置 6 个（0#、1#、2#、3#、4#、5#）桥墩，其中两个在桥两岸，桥墩全部涉水，共占用河道面积 7.9599m ² 。涉水桥墩施工时设置筑岛围堰，围堰长 30m，宽 8m 采用土袋填筑； 桥台：为柱式桥台、桩基础，桩基直径 1.3m，桥台盖梁宽 1.6m、高 1.4m； 支座：采用板式橡胶支座，支座纵横方向均须水平放置，通过预埋钢板进行纵横向调平。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施工便道	建筑材料通过羊广路及原漫水桥附近的施工便道（接羊广路，利用左岸河滩部分不涉水段，工程结束后原漫水桥进行拆除）进行运输。	建筑材料通过羊广路及原漫水桥附近的施工便道（接羊广路，利用左岸河滩部分不涉水段，工程结束后原漫水桥已进行拆除）进行运输。	与环评一致
	施工营地	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均为当地人，租用当地居民住房。	未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均为当地人，租用当地居民住房。	与环评一致
	临时场地	位于施工便道南侧地势平坦处，占地面积约 800m ² ，用于设置沉淀池、预制场、临时渣场、施工材料及机械设备。	位于施工便道南侧地势平坦处，占地面积约 800m ² ，用于设置沉淀池、预制场、临时渣场、施工材料及机械设备。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利用当地供电系统，架设支线输电线路 0.3km。	利用当地供电系统，架设支线输电线路 0.3km。	与环评一致
	供水系统	生活用水利用农村供水管网，施工用水采用地表水体东溪河。	生活用水利用农村供水管网，施工用水采用地表水体东溪河。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p>施工期：冲洗废水在施工场地设置沉淀池（10m³），沉淀后用于洒水降尘；</p> <p>泥浆废水：在围堰附近设置泥浆池（10m³），泥浆水经自然沉降后循环进行钻孔使用；</p> <p>混凝土养护借用草垫洒水养护，养护用水自然蒸发；</p> <p>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农户旱厕，洗漱用水沉淀后洒水降尘；</p> <p>运营期：桥面径流雨水经桥面泄水管排入东溪河。</p>	<p>施工期：冲洗废水在施工场地设置沉淀池（10m³），沉淀后用于洒水降尘；</p> <p>泥浆废水：在围堰附近设置泥浆池（10m³），泥浆水经自然沉降后循环进行钻孔使用；</p> <p>混凝土养护借用草垫洒水养护，养护用水自然蒸发；</p> <p>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农户旱厕，洗漱用水沉淀后洒水降尘；</p> <p>运营期：桥面径流雨水经桥面泄水管排入东溪河。</p>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p>施工期：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设备、优化施工方案；</p> <p>运营期：加强交通管理，设置减速标志。</p>	<p>施工期：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设备、优化施工方案；</p> <p>运营期：加强交通管理，设置减速标志。</p>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	<p>施工期：挖方尽快回填、及时清运施工废弃物，运输车辆限速行驶并保持清洁；</p> <p>运营期：机动车尾气和扬尘自然扩散。</p>	<p>施工期：挖方尽快回填、及时清运施工废弃物，运输车辆限速行驶并保持清洁；</p> <p>运营期：机动车尾气和扬尘自然扩散。</p>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p>施工期：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p> <p>运营期：桥梁路面垃圾定期由项目区域村委会组织村民进行清扫，交于环卫部门统一处理。</p>	<p>施工期：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p> <p>运营期：桥梁路面垃圾定期由项目区域村委会组织村民进行清扫，交于环卫部门统一处理。</p>	与环评一致
	生态环境	<p>施工场地进行迹地、植被恢复；</p> <p>桥墩施工设置围堰，占用河道面积 7.9599m²，面积较小，对水生生态、水文影响较小。</p>	<p>施工场地进行迹地、植被恢复；</p> <p>桥墩施工设置围堰，占用河道面积 7.9599m²，面积较小，对水生生态、水文影响较小。</p>	与环评一致

表二（续）

表 2-5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项目	内容	环评阶段投资（万元）	实际阶段投资（万元）	备注	
施工期	废气	运输车辆加盖篷布、施工路面洒水等抑尘措施	3	3	
	噪声	高噪声设备进行隔声、减震	2	2	
	固废	建筑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	2	
	废水	施工场地设置沉淀池（10m ³ ）各一个；围堰区域设置泥浆池（10m ³ ）一个；施工人员生活废水依托现有住户处理措施；设置蒸发池（5m ³ ）用于泥浆废渣与沉淀池污泥脱水	12	12	
运营期	噪声	加强交通管理，减小交通噪声影响	1	1	
	扬尘	洒水防尘、地面清洁	1	1	
	路面污水	雨水通过桥面径流系统直接排放	/	/	
	固废处置	定期清扫	1	1	
	环境管理及监测	聘请有相关经验的环保人员进行施工期环境管理，委托资质单位进行监测	5	5	
合计		27	27		
占投资比例		3.85%	3.85%		

本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与环评阶段一致，因此项目环保投资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

主要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本项目施工期间的桥墩施工、桥台施工、桥梁施工、桥面施工、附属设施施工等工序将产生噪声、扬尘、固体废弃物和少量污水，其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分别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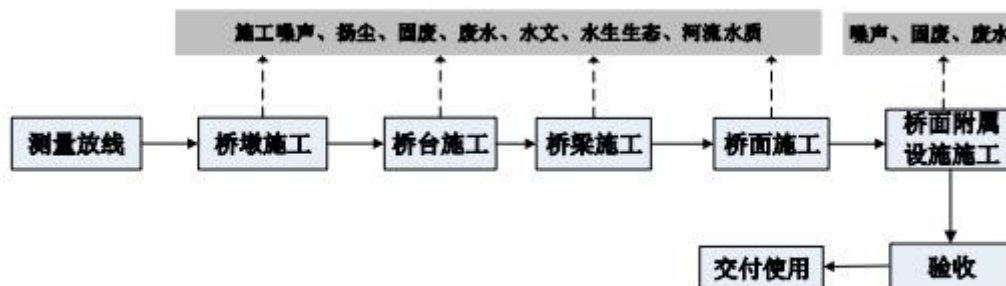


图 5-1 本项目桥梁施工流程及产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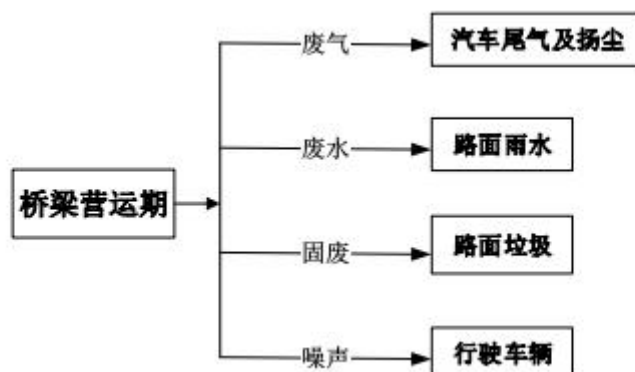


图 2-1 施工期工艺流程

主要污染工序简析如下：

(1) 测量放线

施工前应按图纸测量定线，检查基础平面位置、高程及墩台预埋钢筋位置。放线时依据基准控制桩放出墩台中心点或纵横轴线及高程控制点，并用墨线弹出桩基、台身结构线、平面位置控制线。桩应标注编号、醒目、牢固，经复核无误后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2) 桥墩施工

施工方案：由于本项目桥墩涉水施工，采用筑岛围堰、钻孔、清孔、吊放钢筋骨架、灌注水下混凝土的方法进行桥墩施工。

(3) 桥台施工

根据设计资料，精确测量钻孔位置，并测定桥台尺寸、各项标高、高度、宽度；采用挖掘机配合人工的方法开挖桥台基础；开挖至设计深度进行清孔，并采用 C30 混凝土进行基础

砼浇灌；使用外购桥台台身模板，浇筑搅拌好的混凝土，避免从搅拌到灌注混凝土的时间超过混凝土初凝的时间；台身施工完成后，确定尺寸、标高无误，则按照设计图纸安装台帽或护栏预埋钢筋，利用组合模板浇筑混凝土。

（4）桥梁施工

预制梁采用设吊孔穿束兜梁底的吊装方法。吊点设在梁端隔梁中心线内侧 30cm 的范围内，捆绑钢丝绳与梁片底面、侧面的拐角接触处安放护梁铁瓦或胶皮垫。预制梁运输、起吊过程中，应注意保持梁体的横向稳定。架设后应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横向临时支撑，并及时焊接翼缘板、横隔梁接缝钢筋等，以增加梁体的稳定性和整体性。

桥梁架设采用架桥机吊装。宜在主梁间横隔板的连接和翼板湿接缝混凝土浇筑后(或采用同等可靠的横向临时连接后)，且达到混凝土强度设计等级的 85%并采取压力扩散措施后，方可在其上运梁。

（5）桥面铺装施工

在桥梁架设吊装完成并达到强度要求后进行桥面铺装施工，安装好泄水管后绑扎钢筋网，然后浇筑 12cm 厚 C50 防水砼铺装层，用平板式振动器振捣密实，表面拉毛，以利于与面层结合良好。

（6）桥面附属设施施工

护栏施工：测放样时对于直线段，宜不超过每 10m 测 1 个护栏内边缘点，曲线段际计算确定，根据放样点弹出护栏内边线，保证护栏线形顺畅。对桥面调平层进行检验，在保证护栏竖直度的同时应保证其顶面高程的准确。放样基准点要经常复核，防止其移位、消失。泄水管、伸缩装置等预留槽口应事先加工好相应模具，伸缩装置预留槽口模具考虑伸缩装置安装高度。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为桥梁工程，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为汽车行驶产生的交通噪声、汽车尾气、路面径流废水等，项目建成后本身不产污。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施工期

1、大气污染物

项目施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施工扬尘、堆场扬尘、施工机械燃油和交通运输等排放的废气等。

(1) 扬尘

项目施工期采用封闭施工现场，并采用密目安全网；定期对地面洒水；对施工车辆实施限速行驶；施工场地放置防尘垫；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建设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及监管工作的通知》（成建委发[2007]637号），严格落实“六必须”、“六不准”规定。

(2) 施工机械废气

施工期间，使用机动车运送原材料、设备和建筑机械设备的运转，均会排放一定量的 CO、NO_x 以及未完全燃烧的 THC 等，其特点是排放量小，且属间断性无组织排放。在施工期内施工设备定期维护，保证能够正常的运行，提高设备原料的利用率。

2、废水污染物

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施工冲洗、混凝土养护、钻孔废水。施工废水、施工生活污水利用周边农户旱厕处理；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使用。

3、噪声

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现场的机械噪声。

为实现场界噪声达标排放，施工单位选用低噪设备，并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措施；并合理设计施工总平面图；合理安排施工工序；施工期噪声经过治理后施工期间的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 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弃物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开挖土石方、建筑垃圾、泥浆废渣、沉淀池淤泥、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项目开挖土石方用于回填，剩余土石方运至广元市朝天区政府指定堆放点；项目建筑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泥浆废渣与沉淀池污泥经沉淀脱水后放至临时渣场，统一运至广元市朝天区指定渣场处置。

5、生态环境影响

项目生态环境影响主要为桥梁施工及临时场地占地造成地表植被破坏，项目桥墩施工会对东溪河水文、河流水质及水生生态造成一定的影响。

项目涉水施工采用土石围堰施工，因此，在桥墩建设过程中对水生生态、水生动植物的影响较小。



项目建设现状



施工便道及周边恢复情况



临时施工场地及临时堆场恢复

二、运营期

1、废气

运营期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主要来自于汽车尾气污染物和运输扬尘，本项目道路处于农村地区，大气扩散条件良好。其机动车尾气和扬尘经大气自然扩散，其污染物浓度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2、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路面径流污水。路面沉积的各种颗粒物以及车辆油污等都会随雨水径流进入水体，其中主要的污染物有石油类、COD、悬浮物，这些污染物随着地表径流进入

水体，将对地表水体产生一定的影响。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的噪声源为过往的车辆，车辆车型、车况各异，难以控制，因此本项目采取的噪声环境保护措施主要为加强交通及车辆管理限制行车速度、加强桥面养护等措施。

4、固废

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路面垃圾。路面垃圾包括汽车装载货物的散落物及汽车轮胎携带的泥沙等。



项目所在地



项目周边居民点



项目路面径流收集沟渠



项目路面径流收集沟渠



项目路面径流收集沟渠排口



项目周边植被恢复、河流现状

六、环保处理设施

主要污染源及采取的染防治措施见表 3-1。

表 3-1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别		环评阶段环境管理主要内容	实际建设
施工期	生态环境	1、桥墩围堰施工时，禁止将泥浆水排入水体，降低对水生生态的影响； 2、临时占地：工程施工完成后，临时用地应按照设计文件和环评文件要求，采取生态补偿措施；	与环评一致
	施工噪声	1、在居民集中点噪声敏感点，强噪声的施工机械夜间应停止施工作业； 2、注意保养施工机械，使其维持最低噪声水平。	与环评一致
	水污染	1、桥梁施工过程中施工机械应严格检查，防止油料泄漏，禁止将废油、施工垃圾等倒入水体； 2、跨水体桥梁施工时，施工生产废水不得直接排入河流。	与环评一致
	大气污染	1、水泥、砂、石灰等易洒落散装物料运输和临时存放，应采取防风遮盖措施，最大限度减轻扬尘污染； 2、施工工地在进行渣土垃圾清运时，必须使用全密闭型渣土清运车辆； 3、设置沉淀池将冲洗废水收集沉淀后用于洒水抑尘，以减轻扬尘污染； 4、物料的运输应避免影响现有交通设施，减少尘土和噪声污染；	与环评一致
运营期	噪声污染	加强交通管理，维持路面平整，在桥梁附近沿线设置限速、禁鸣标志；	与环评一致
	大气污染	加强绿化和交通管理	与环评一致
	水污染	及时检查桥面雨水导排系统，确保汛期雨水导排畅通。	与环评一致
环境监测	按照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相关监测规范、标准和方法进行	与环评一致	
监测计划	运营期在桥附近敏感点监测扬尘、噪声（每季度一次）	与环评一致	

七、重大变动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本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服务范围、服务年限、生产工艺和环保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一、环评主要结论**

本项目为桥梁建设工程。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E4819 其他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其鼓励类、限制及淘汰类，且本项目经广元市朝天发展和改革局立项（批准文号：广朝发改项目[2017]167 号）。

本项目为桥梁建设工程，位于东溪河乡三龙村。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建设地为水生生态环境和陆生生态环境。其中拟建桥梁跨越东溪河地表水体，为Ⅲ类水体，周围 1000m 范围内植被有柏树、当地常见灌草农作物等，周边主要为耕地、荒草地、灌木林地、水域用地，生物多样性较低，无需要特殊保护的动、植物资源。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较好，在采取了工程设计和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遵循“三同时”制度，污染物排放可以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对环境影响基本可控。因此，从满足环境功能区划及改善环境质量目标方面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环境空气影响：

施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有施工扬尘和施工设备（包括车辆）排放的尾气，在采取洒水降尘、车辆清洗、密封运输等措施后，大气环境影响将降到最低。

营运期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主要来自于汽车尾气污染物和运输扬尘，本项目道路处于农村地区，大气扩散条件良好。其机动车尾气和扬尘经大气自然扩散，其污染物浓度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因此，运营期扬尘和汽车尾气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很小。

地表水环境影响：

施工期主要为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施工废水（包括冲洗废水、泥浆废水、混凝土养护废水）及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冲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拟尘，其废水不外排，对地表水的影响较小。

泥浆废水：钻孔产生少量的泥浆循环使用，泥浆废水不外排。同时本项目涉水施工时间较短，且建设单位在枯水期、避开雨季施工，使影响范围减小。

桥梁施工对河水水质的影响：本项目涉水施工时间较短，建设单位最好选择枯水期、避开雨季施工，使影响范围减小，从而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

生活污水：本项目施工作业期间不设置临时施工营地，施工人员均为当地人员，食宿自行解决，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农户旱厕处理，洗漱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洒水抑尘，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路面径流污水。路面沉积的各种颗粒物以及车辆油污等都会随雨水径流进入水体，其中主要的污染物有石油类、COD、悬浮物，这些污染物随着地表径流进入水体，将对地表水体产生一定的影响。

建设单位在加装桥面径流收集系统后，桥面径流雨水经东溪河汇入嘉陵江，桥面水体水质在降雨初期短时间内会有所降低，但在水体自净能力作用下，不会改变目前的水质类别。项目运营期对当地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声学环境影响：

项目施工过程中，施工噪声会对周边居民敏感点产生一些影响，在加强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工作，合理安排施工场所和施工时间，指定合理运输路线，采取控制车速和禁鸣措施等措施后，影响较小。

本项目为桥梁工程建设项目，运营期车辆噪声不可避免地会影响周边的居民敏感点。通过采取加强管理、控制车速、禁止鸣笛等措施，可以将交通噪声降至最低。

固体废弃物影响：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弃方、泥浆废渣和沉淀池污泥、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固废可以得到合理处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来自来往人员产生的垃圾和车辆撒落的固废，这部分固体产生量较少，定期由项目区域乡村会组织村民进行清扫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生态环境影响：

本项目生态影响主要为桥梁施工区及临时场地占地会造成地表植被破坏，同时项目桥墩施工会对东溪河水文、河流水质以及水生生态造成一定的影响。

①施工占地

本项目临时占地面积共约 800m²，占地类型属于河滩空地。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不设置施工营地。项目施工场地（临时占地）在工程结束后应进行植被恢复，其迹地恢复、植被恢复后对占地区域影响小。

②对水生生态的影响

对藻类的影响：项目桥墩涉水施工采用土石围堰施工。由于工程涉水桥墩围堰施工占用河道面积较小，项目施工期间不会对鱼类的饵料生物藻类的物种多样性和密度等造成影响。

对浮游动物的影响：桥梁基础工程施工中将采取围堰施工的方式，围堰施工方式可以控制浮游生物受影响的区域范围，引起的悬浮物在经过长距离的沉淀，进一步减轻对水生生物的影响，施工结束后，随着稀释和水体的自净作用，水质逐渐改良，浮游动物可以恢复到施工前的水平。此外，在架设桥梁的过程中，桥基的开挖扰动局部水体，造成水质浑浊，水中悬浮物浓度暂时升高，施工结束后，此影响消失。

对底栖生物的影响：由于水中桥墩的建设，会对环境构成不同程度的影响。桥墩建设的施工主要为墩基础施工，施工会对桩基部位的底栖生物造成直接的损失，由于施工的进行对活动能力（回避作用）较弱的底栖生物会产生不可逆转的负面影响。底质环境的不稳定，尤其是冲淤幅度较大的区域对埋栖生活的生物有一定的影响。通过调查可知，项目所在地底栖生物中埋栖生活的种类较少，故桥墩建设中冲淤过程不会对底栖生物构成影响。

③对水文及鱼类的影响

项目评价区域内涉及到的河道主要是东溪河。共设置 6 个桥墩，桥墩全部涉水，共占用河道面积 7.9599m²，项目工程施工对河流水系基本无影响，对河道内水文情势影响较小；项目水体不涉及珍稀保护鱼类。

根据广元市朝天区水务局《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行洪论证与河势稳定评价报告的批复》（广朝水函[2018]22 号），工程建设前后除桥墩处流速有较小变化外，其余水域基本没有变化或变化不大，基本不存在主槽易位和摆动等河势改变的水流动力条件。桥墩轴线与水流方向基本平行，对水流无导向作用，水流能平顺通过桥墩。工程前后河道主流流向改变很小，流速变化不大，河道流速分布形态仅在工程局部附近有所改变，拟建桥梁的建设对河势的影响较小。故对下游鱼类影响很小。

二、要求及建议

（1）相关部门应配合环境保护部门作好环境监测和环境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该道路的积极作用。

（2）建议在营运期建立环境监测制度，营运期不定期监测道路扬尘，噪声。

表四（续）

三、环评批复 原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广朝环审批[2018]17号文件）：

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

你单位报送的《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你单位报送的《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朝天区东溪河乡，拟建桥梁起点接羊广路（041乡道），终点接三龙村临安路（020乡道），主要建设内容：新建一座总长210m的桥梁，桥宽7m，设计速度20km/h。项目总投资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7万元。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正版），本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本批复要求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我局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和运营期环境保护工作，认真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施工期及运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施工废水主要有冲洗废水、泥浆废水、混凝土养护废水。冲洗废水经沉淀池（10m³）沉淀处理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泥浆废水收集于泥浆池（10m³）内，经自然沉降后上清液循环进行钻孔使用，严禁排入地表水体，混凝土养护废水经混凝土吸收及自然蒸发后无废水排放。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农户旱厕处理，洗漱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洒水抑尘。运营期设置桥面径流收集系统。

（三）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场地和材料堆场远离敏感点，施工车辆限速行驶，定期对道路进行清扫；风速四级以上暂停土方开挖，覆盖堆料、洒水等有效措施减少扬尘污染；运输车辆进行严密封盖，严禁洒漏；运营期加强管理，及时对桥面进行清扫。

（四）落实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施工期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合理的减震措施，高噪声设备夜间停止施工；施工场内禁止运输车辆鸣笛；运营期设置限速标志，加强管理、禁止鸣笛，加强道路维护。

（五）落实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弃方集中堆放至临时渣场后运至政府指定

堆放点；沉淀池底部的泥浆废渣挖出与沉淀池污泥放置在蒸发池(5m³)中，待脱水后存放至临时渣场，统一运送至政府指定，废渣场进行处置；建筑垃圾与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运营期由村委会组织人员定时清扫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六）落实生态保护措施。项目施工场地工程结束后，应及时进行植被恢复；桥墩涉水施工采用土石围堰施工，施工结束后，要及时治理围堰恢复河道生态，确保河道畅通。

（七）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严格落实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和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和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处置预案，防止事故发生。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表五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表 5-1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对比表

环评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实际采取的措施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p>加强施工期和运营期环境保护工作，认真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施工期及运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p>	<p>已严格执行项目环保“三同时”工作，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p>	<p>/</p>
<p>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施工废水主要有冲洗废水、泥浆废水、混凝土养护废水。冲洗废水经沉淀池(10m³)沉淀处理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泥浆废水收集于泥浆池(10m³)内，经自然沉降后上清液循环进行钻孔使用，严禁排入地表水体，混凝土养护废水经混凝土吸收及自然蒸发后无废水排放。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农户旱厕处理，洗漱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洒水抑尘。运营期设置桥面径流收集系统。</p>	<p>施工期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泥浆废水上清液循环使用，无施工废水排放；生活污水利用周边农户旱厕处理。桥面设置有径流收集系统。</p>	<p>/</p>
<p>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场地和材料堆场远离敏感点，施工车辆限速行驶，定期对道路进行清扫；风速四级以上暂停土方开挖，覆盖堆料、洒水等有效措施减少扬尘污染；运输车辆进行严密封盖，严禁洒漏；运营期加强管理，及时对桥面进行清扫。</p>	<p>施工场地远离居民点，施工车辆进行了限速行驶，定期清扫道路，进行洒水降尘，堆料覆盖。施工期间未受到当地居民投诉。</p>	<p>/</p>
<p>落实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施工期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合理的减震措施，高噪声设备夜间停止施工；施工场内禁止运输车辆鸣笛；运营期设置限速标志，加强管理、禁止鸣笛，加强道路维护。</p>	<p>施工期间合理安排了施工时间，高噪声设备采取了隔音减震等措施。施工期间未受到当地居民投诉。</p>	<p>/</p>
<p>落实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弃方集中堆放至临时渣场后运至政府指定堆放点；沉淀池底部的泥浆废渣挖出与沉淀池污泥放置在蒸发池(5m³)中，待脱水后存放至临时渣场，统一运送至政府指定，废渣场进行处置；建筑垃圾与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运营期由村委会组织人员定时清扫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施工弃方集中堆放至临时渣场，沉淀池淤泥及泥浆存放至渣场，定期运送至政府指定地点处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收集后集中交环卫部门处理。</p>	<p>/</p>
<p>落实生态保护措施。项目施工场地工程结束后，应及时进行植被恢复；桥墩涉水施工采用土石围堰施工，施工结束后，要及时治理围堰恢复河道生态，确保河道畅通。</p>	<p>根据现场踏勘，施工用地及临时渣场已清理完毕，无遗留污染物产生，并进行了绿化植被恢复等工作。涉水施工均采用土石围堰施工，未对河道生态造成影响。</p>	<p>/</p>
<p>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严格落实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和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和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处置预案，防止事故发生。</p>	<p>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无事故发生。</p>	<p>/</p>

表六

环境影响调查**一、施工期**

本项目于 2018 年 8 月开工，2020 年 10 月建设完工，施工期已结束，且根据现场踏勘，施工期污染已随施工完结而消失，无遗留环保问题，故本次验收不再针对施工期进行环境影响分析。

二、运营期**(1) 生态环境**

本项目桥梁建成后，已对周边环境进行覆土绿化，施工临时场地及临时渣场已恢复，生态环境得到恢复。

项目涉水施工采取土石围堰施工方式，施工占用河道面积较小，控制浮游生物受影响的区域范围，引起的悬浮物在经过长距离的沉淀，进一步减轻对水生生物的影响，施工结束后，随着稀释和水体的自净作用，水质逐渐改良，对河道内水文情势影响较小；项目水体不涉及珍稀保护鱼类。项目建成后对河道水生生物不会造成影响。

(2) 大气环境影响

运营期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主要来自于汽车尾气污染物和运输扬尘，本项目桥梁处于农村地区，桥梁经过车辆较少，且大气扩散条件良好。其机动车尾气和扬尘经大气自然扩散，其污染物浓度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3) 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交通车辆噪声，由于本项目桥梁处于农村地区，社会车辆经过较少，车辆噪声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基本无影响。

(4) 固废环境影响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5) 社会影响

本项目桥梁的修建，有利于周边地区交通，促进当地居民生活及经济发展。

表七

验收监测情况:

本项目为桥梁建设工程，位于东溪河乡三龙村，地处农村地区，经现场踏勘，项目桥梁过往车辆较少，周边环境较好，噪声及扬尘产生极少，因此未对项目周边进行环境监测。

环境影响调查结果:**施工期环境管理:**

工程建设初期，建设单位制定了以环境保护为核心的一系列规章制度，形成了施工、监理、设计、建设管理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并制定了相关的安全和环保管理文件等。从制度上规范了工程建设活动，制定了实施、检查、验收的具体办法和要求，明确质量责任，防范建设中不规范的施工行为，避免与环境保护相抵触现象的发生，并负责协调环境保护与主体工程的关系。

工程建设期间，公司加强对施工人员生态环境和水土保持意识的宣传教育，使施工单位切实做到注重环保、文明施工；施工现场保持良好的施工环境和施工秩序。建设单位委托工程监理单位兼项目施工期环境管理工作，负责工程施工区的现场环保水保管理，对工程施工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和文明施工等方面进行全面的监督管理。工程监理按已形成的环保水保管理工作制度实施施工期监理，建立工地巡查制度、信息统计制度、专题会议制度、工作报告制度，并明确了各级人员职责。

通过现场调查，查阅相关资料可知在本项目的施工期间未发生水环境和大气环境污染事故，未接到有关噪声污染、水环境污染和大气环境污染的环保投诉。

运营期环境管理:

项目营运后由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统一管理，该部门设置了相关机构，从管理制度和程序上保证了运营期环境保护相关工作的开展。

表八

通过调查分析，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相比均没有重大变化。工程不存在重大变更情况，也不存在重大环境问题，工程建设及运营期有效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关于水、声、大气、生态等方面的环境保护措施，有效保护了项目周围的环境质量，根据本次调查，该工程基本不存在重大环境制约因素。

生态环境：经对本项目的现场走访及调查，项目施工期临时占用的土地在施工期完成后，实时对土地进行了生态恢复，现地表植被生长良好，水土流失状况控制良好。

废水：运营期废水主要来源于降水和路面冲洗产生的路面径流。项目已设置了雨水径流收集系统。

废气：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大气污染源为车辆行驶激起的扬尘及排放的尾气，污染物主要是 CO、NO₂、扬尘等。通过环卫部门定时洒水等措施，有效的降低了扬尘对大气环境影响；通过加强交通管理，保持路面完好和整洁，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汽车尾气排放标准，减少汽车尾气污染物的排放量，加强对绿化的养护等措施来降低汽车尾气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噪声：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交通噪声，通过现场勘查，为了减缓交通噪声对沿线敏感点影响，项目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加强行车管理，在路段进口处设有交通标志，在居民区设置减速、禁鸣标志；

②加强道路的维修保养，保持路面平整，发现路面破损及时修复，防止因路面破损引起车辆颠簸，造成噪声强度增加。

固废：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来自来往人员产生的垃圾及车辆撒落的固废。通过环卫工人定期清扫路面，清扫收集后送到当地生活垃圾处理场处置。

社会环境：建设单位施工期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开道路交通高峰等管理措施。经现场走访及调查，项目周边的居民均支持本项目的建设，根据居民的描述，本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已做到位，无居民投诉。

二、建议

1、严格环保管理制度及专人负责制度，加强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的管理与检查，加强公路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交通顺畅。

2、加强运营期排水沟的日常清理。

3、加强对本项目内垃圾桶的日常管理、清理工作，避免异味扰民。

经过对本项目现场勘查、资料查阅、施工期的回顾以及核查环境保护“三同时”设施，

可以得出结论：项目落实了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以及营运期环保“三同时”要求；本项目工程内容及施工图设计基本无变化；项目施工期间施工单位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文明施工环保篇章、环评批复内容执行；施工期施工噪声、扬尘、水土流失、固体废弃物等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在施工阶段未接到附近居民投诉。根据现场调查结果，项目建设对周围居民和环境的影响较小，总体上达到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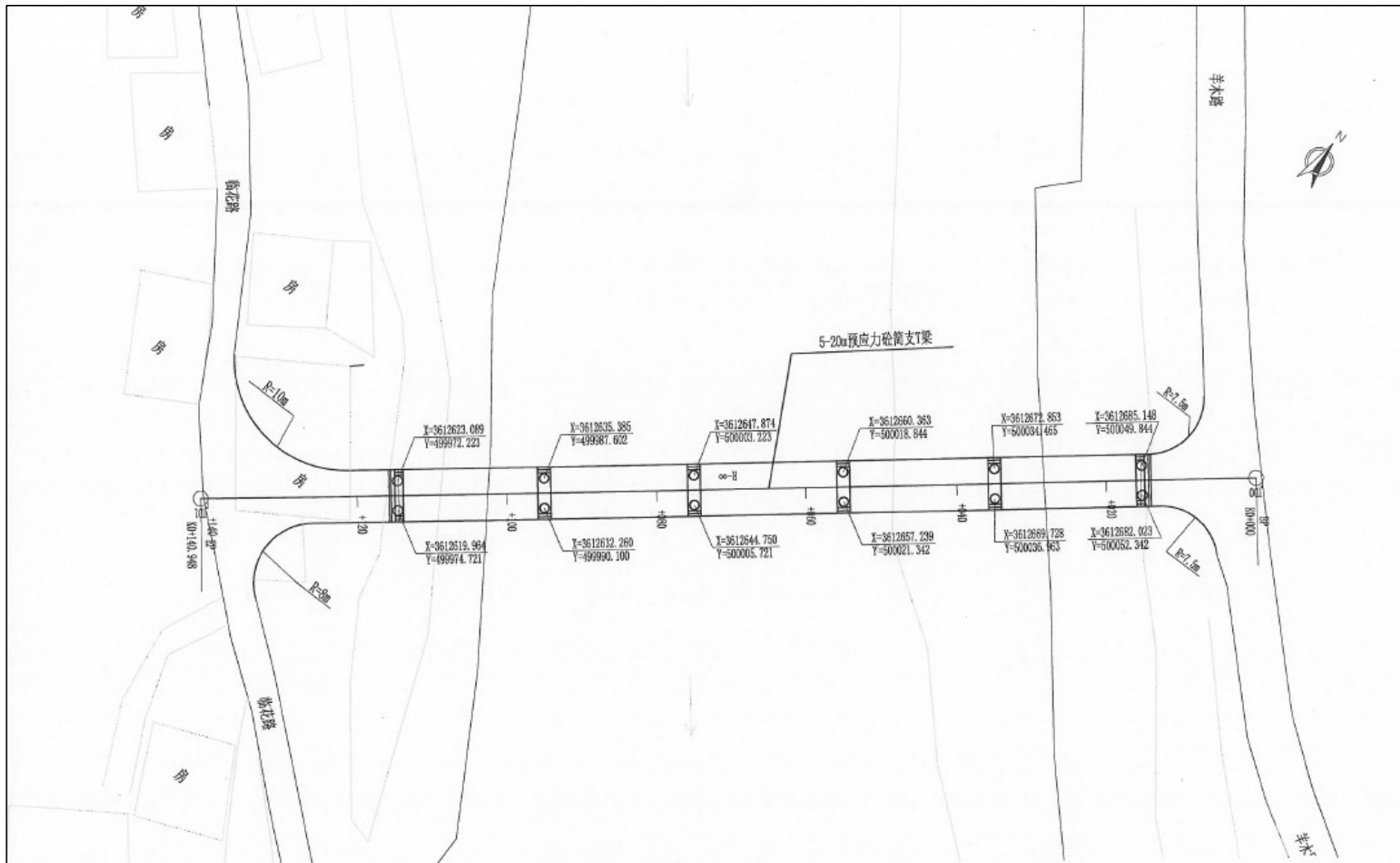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朝天区东溪河乡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交通运输业、管道运输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新建一座总长 107m 的桥梁, 桥宽 7m, 设计速度 20km/h。				实际生产能力	新建一座总长 107m 的桥梁, 桥宽 7m, 设计速度 20km/h。			环评单位	汉中市环境工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原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广朝环审批[2018]1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8.8				竣工日期	2020.10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7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7			所占比例(%)	3.85%			
	实际总投资	7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7			所占比例(%)	3.85%			
	废水治理(万元)	12	废气治理(万元)	3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1	其他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验收时间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细)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VOCs)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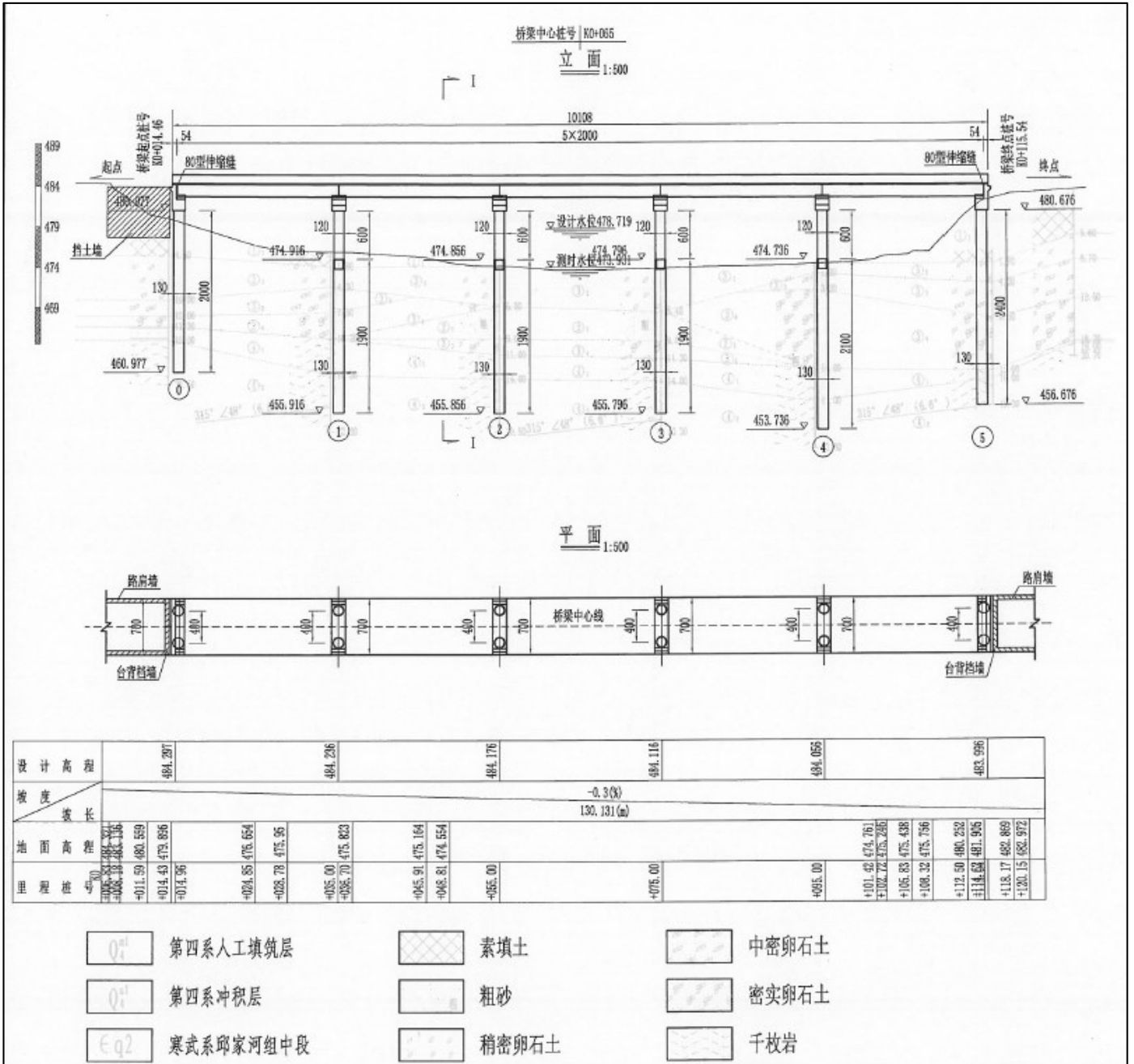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6)-(8)-(11), (9) = (4)-(5)-(8)-(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3 桥位平面图



附图 4 桥型布置图

广元市朝天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广朝发改项目〔2017〕167号

广元市朝天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同意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 立项的通知

广元市朝天区交通运输局：

你单位《关于申请朝天区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立项的函》（广朝交函〔2017〕144号）已收悉。经研究，同意该项目立项。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

二、项目编码：2017-510812-54-01-224990

三、建设性质：新建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桥梁一座总长210米，桥宽7米。设计速度20千米每小时，设计荷载为公路-II级，设计洪水频

率 1/50，抗震设防基本抗震烈度为Ⅶ度，地震动峰值加速度 0.15g。

五、计划总投资及资金来源：该项目估算总投资 7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及业主自筹。

六、建设地址：朝天区东溪河乡

七、项目业主单位：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

八、责任部门：广元市朝天区交通运输局

九、建设计划工期：12 个月

接此通知后，请你们抓紧时间完善相关手续，落实项目资金，加快工作进度，早日开工实施。

附件：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

广元市朝天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7 年 11 月 6 日



抄送：区审计局、区财政局、区监察局、区统计局、区环保局。

广元市朝天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7 年 11 月 6 日印

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广朝环审批〔2018〕17号

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

你单位报送的《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朝天区东溪河乡，拟建桥梁起点接羊广路（041乡道），终点接三龙村临安路（020乡道），主要建设内容：新建一座总长210m的桥梁，桥宽7m，设计速度20km/h。项目总投资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7万元。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正版),本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本批复要求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我局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和运营期环境保护工作,认真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施工期及运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施工废水主要有冲洗废水、泥浆废水、混凝土养护废水。冲洗废水经沉淀池(10m³)沉淀处理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泥浆废水收集于泥浆池(10m³)内,经自然沉降后上清液循环进行钻孔使用,严禁排入地表水体,混凝土养护废水经混凝土吸收及自然蒸发后无废水排放。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农户旱厕处理,洗漱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洒水抑尘。运营期设置桥面径流收集系统。

(三)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场地和材料堆场远离敏感点,施工车辆限速行驶,定期对道路进行清扫;风速四级以上暂停土方开挖,覆盖堆料、洒水等有效措施减少扬尘污染;运输车辆进

行严密封盖，严禁洒漏；运营期加强管理，及时对桥面进行清扫。

（四）落实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施工期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合理的减震措施，高噪声设备夜间停止施工；施工场内禁止运输车辆鸣笛；运营期设置限速标志，加强管理、禁止鸣笛，加强道路维护。

（五）落实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弃方集中堆放至临时渣场后运至政府指定堆放点；沉淀池底部的泥浆废渣挖出与沉淀池污泥放置在蒸发池（5m³）中，待脱水后存放至临时渣场，统一运送至政府指定废渣场进行处置；建筑垃圾与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运营期由村委会组织人员定时清扫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六）落实生态保护措施。项目施工场地工程结束后，应及时进行植被恢复；桥墩涉水施工采用土石围堰施工，施工结束后，要及时治理围堰恢复河道生态，确保河道畅通。

（七）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严格落实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和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和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处置预案，防止事故发生。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请广元市朝天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

2018年8月13日



抄送：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

关于朝天区东溪河乡临安寺桥梁新建工程项目
不涉及“鱼类三场”的证明

广元市朝天区环保局：

朝天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所拟投资 700 万元在朝天区东溪河乡新建桥梁一座，总长度约 107m，桥梁起点接羊广路，终点接三龙村临花路，项目选址区域不涉及“鱼类三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特此证明！

广元市朝天区农业局
2018年7月3日

